

债券代码：270068.SH/2380194.IB
债券代码：184495.SH/2280321.IB

债券简称：23 一诺债/23 南通一诺债
债券简称：22 一诺 01/22 南通一诺 0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及董事发生变 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之“2023 年江苏省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2022 年江苏省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上述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注册地址及董事发生变更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一）变更前后的注册地址

原注册地址：南通市通州区先锋街道青年东路 189 号。

现注册地址：南通市通州区金新街道江海圆融汇 1 号楼 610 室。

（二）工商登记变更情况

发行人注册地址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二、发行人董事变更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发行人股东决定，免去蒲冬梅公司董事职务，任命陶嘉玲为公司董事。本次人员变动后，发行人董事会成员由陈杰、徐剑和陶嘉玲组成。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陶嘉玲，女，历任宜兴市张渚人民医院院务办公室办事员、南通三生嘉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现任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三）变动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董事变更已履行相应的内部程序，相关工商变更正在办理过程中。本次董事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影响分析

发行人认为，本次发行人注册地址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董事变更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公司治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董事变更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董事变更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券债权代理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积极履行债权代理人义务，切实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一诺城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及董事发生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2024年 2月 5日